证券代码:601606　证券简称:长城军工　公告编号:2025-042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 其他（2025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排名不分先后）	线上参与2025年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中小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
时间	2025年9月15日（周一）14:00—17:00
地点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网络互动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1.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兆忠 2.董事、财务总监:蔡芸 3.相关部门负责人
形式	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14:00-17:00在全景网通过网络远程的方式参加"2025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问题一:请问贵司今年做了哪些措施来提升生产经营能力，以实现本年度扭亏为盈的目标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5年强化战略管控，聚焦主责主业，履行强军首责，凝心聚力、砥砺奋进，实施3大措施改善经营质效:1.开展降本增效专项行动。深化精益管理，推进极致低成本行动，累计实现降本1500余万元;2.持续练好"内功"，围绕产品成本、质量、产能开展专项行动，多项举措提升自身内在竞争力;围绕主力产品与重点市场，持续锻进头部客户，积极拓展产品营销新渠道，促成产品订单落地;3.构建"点统一""三分离"的采购管理模式。大力推进公开采购、线上采购，强化供应商管理，构建合规、高效的采购管理模式和安全稳健的供应商生态。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二:公司有没有新的国内外订单，2025年能否扭亏为盈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秉承赋国强军的使命，积极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拓展业务领域。关于军工产品的具体订单情况，公司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正按照产品订单有序组织生产，力争完成年度经营目标。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三:贵公司订单相较上季度是否有所增加？公司重组进展如何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订单相较上季度增幅基本持平。 公司在近期发布的股价异常波动系列公告中提示: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近期发布的相关异常波动公告及风险提示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与其他国资央企集团筹划重组事项，最新进展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披露的《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后续，公司如有需对外披露的资产重组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四:最近贵公司股票涨涨跌跌起伏较大，是不是有什么暴雷的地方没公布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市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情绪、资金流向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近期股价波动较大，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期间，共发布7份股价异常波动公告、3份股价严重异常波动公告及2份风险提示公告，及时向广大投资者揭示风险，呼吁谨慎投资。公告中提示投资者，公司存在股价累计涨幅过大风险、经营相关风险、估值偏高风险及换手率较高风险等，多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近期发布的相关异常波动公告及风险提示公告。 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5-9-16

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5-088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李晓明先生于2025年9月16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晓明	是	15,000,000股	6.56%	1.91%	否	否	2025年9月08日	2030年9月08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自身资金需求

(二）其他说明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晓明	228,815,120	29.18%	0	15,000,000	6.56%	1.91%	0	0	171,611,340	80.26%
宁波汇宁投资有限公司	145,354,943	18.65%	20,000,000	20,000,000	13.76%	2.55%	0	0	0	0
合计	374,170,063	47.72%	20,000,000	35,000,000	9.35%	4.46%	0	0	171,611,340	80.26%

注: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为李晓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限售股数量。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本次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未来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李晓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64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15mg/850mg）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15mg/850mg）（规格:每片含盐酸吡格列酮15mg（以C??H??N?O?S计）和盐酸二甲双胍850mg）（以下简称"该药品"）《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5S02764），批准该药品生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15mg/850mg） 英文名/拉丁名:Pioglitazone Hydrochloride and Metformin Hydrochloride Tablets（15mg/850mg）
剂型	片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3类
规格	每片含盐酸吡格列酮15mg（以C??H??N?O?S计）和盐酸二甲双胍850mg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55366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20722025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上市许可持有人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15mg/850mg）的原研企业是武田药品工业株式会社，2005年8月获美国批准上市。目前，原研厂家的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尚未在中国上市。本品适用于在饮食控制和运动的基础上，用于目前使用盐酸吡格列酮和盐酸二甲双胍联合治疗的2型糖尿病患者或单用盐酸二甲双胍治疗后血糖控制不佳的2型糖尿病患者。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获得申报受理通知书，并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557.78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三大终端六大市场吡格列酮二甲双胍片的销售额约为167,447万元，其中城市公立医院和县级公立医院销售额为118,349万元，城市社区中心和乡镇卫生院销售额为19,543万元，城市实体药店和网上药店销售额为29,555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但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5-108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8,146,5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8,146,5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73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7338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公司股份总数为212,098,765股，有表决权股份数量（剔除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股份数量2,086,903股）为210,011,862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保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董事徐影女士、Xiaodan Gu（顾晓丹）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8,016,776	99.8678	10,251	0.0104	119,511	0.1218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露文、邹孟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271　证券简称:永杰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3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17日，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05）。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5年6月16日，公司认购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23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认购金额14,000万元。9月16日，公司对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了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14,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66.50万元，本次赎回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其收益均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本次赎回金额	本次赎回收益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23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4,000	66.50	2025-6-16	2025-9-16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	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0.01	
2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67.32	
3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6.58	
4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62.73	
5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66.50	
6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7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合计		91,000.00	66,000.00	233.14	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87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3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5,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5,000.00
现金管理总额度					50,000.00

注:上表中产品实际投入金额按照期间单日最高余额计算，实际收益为该产品余额在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累计收取的利息，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为账户的存款余额。

三、备查文件

产品赎回备查资料。

特此公告。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5-083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1层本公司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76,384,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60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由董事长黄长庚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副董事长王丹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7人，监事会副主席余牧先生、监事陈光鸿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6,140,481	97.0070	13,777,055	2.0368	6,466,620	0.956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3,355,318	99.5522	2,760,018	0.4080	268,820	0.0398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7,894,096	97.2663	12,020,640	1.7771	6,469,420	0.9566

4、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4,737,728	99.7565	1,333,908	0.1972	312,520	0.0463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59,034,945	97.4350	17,088,641	2.5264	260,570	0.0386

6、议案名称:《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4,844,128	99.7723	1,287,108	0.1902	252,920	0.0375

7.00 议案名称:《关于新增关联方并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逐项审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7.0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与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7,593,500	99.1479	1,337,108	0.7066	275,020	0.1455

7.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5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0,939,380	77.7234	1,306,208	0.2356	122,206,894	22.0410

7.03议案名称:《关于新增2025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0,921,680	77.7202	1,299,708	0.2344	122,231,094	22.0454

8、议案名称:《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7,586,570	99.1442	1,359,738	0.7186	259,320	0.137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01	《关于2025年度与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5,661,826	97.6036	1,337,108	1.9875	275,020	0.4089
7.02	《关于调整2025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2,288,372	98.4774	1,306,208	1.2575	275,220	0.2651
7.03	《关于新增2025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2,270,672	98.4604	1,299,708	1.2512	289,420	0.2884
8	《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65,654,896	97.5933	1,359,738	2.0211	259,320	0.385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全部通过，其中，议案7.01《关于2025年度与福建省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8《关于与新增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股东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对议案7.01和议案8按规定实施回避表决，股东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到会参与表决;议案7.02《关于调整2025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7.03《关于新增2025年度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股东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议案7.02和议案7.03按规定实施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吓虹、陈晓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和《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设计　公告编号:2025-054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3、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恩设计"）于2025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1、会议召开时间及召开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乌石头路8号天明科技大厦11楼综合会议室。

3、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汴京先生

5、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5人，代表股份37,747,6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56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6,961,5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703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786,1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3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4人，代表股份7,579,8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6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793,7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43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2人，代表股份786,1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30%。

3、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7,721,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6%;反对14,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2%;弃权1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554,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96%;反对14,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3%;弃权1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51%。

本议案以普通决议表决，已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刘云梦律师、张辉华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星期二）

3、召开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股份研发大楼董事会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迎松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87人，代表股份552,319,27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53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533,023,8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8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85人，代表股份19,295,4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5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5人，代表股份19,295,4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5人，代表股份19,295,4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57%。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45,799,5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196%;反对6,356,7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09%;弃权16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75,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2112%;反对6,356,7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441%;弃权16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4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733,5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592%;反对14,443,8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51%;弃权14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709,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4086%;反对14,443,8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8560%;弃权14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5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672,5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481%;反对14,498,8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51%;弃权14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648,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924%;反对14,498,8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1411%;弃权14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6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557,4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273%;反对14,518,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86%;弃权24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3,6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4958%;反对14,518,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2423%;弃权24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20%。

该议案表决通过。

提案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517,8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201%;反对14,549,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342%;弃权25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494,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905%;反对14,549,3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4029%;弃权25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65%。

该议案表决通过。

提案6.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554,8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268%;反对14,521,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91%;弃权24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1,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4824%;反对14,521,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2566%;弃权24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09%。

该议案表决通过。

提案7.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37,612,4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373%;反对14,463,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86%;弃权24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588,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810%;反对14,463,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560%;弃权243,